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6-053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葛彭胜先生不再担任财务负责人,同时聘任桑均均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葛彭胜	财务负责人	2026-11-20	2028-06-19	工作调整	是	董事会秘书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存在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要求,葛彭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但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葛彭胜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做好财务方面的交接工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彭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合肥京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葛彭胜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所作出的全部承诺。

葛彭胜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葛彭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负责人情况

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桑均均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桑均均女士具备担任财务负责人所需的专业资质及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相关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桑均均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附件:桑均均女士简历

桑均均,女,199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税务师。2014年入职公司,长期从事财务相关工作。2021年10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财务经理;2025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桑均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桑均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ST联光　　编号:2026-098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11月17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并以邮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11月19日,在公司总部五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伍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伍锐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牛泽元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其2026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10月修订)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ST联光　　编号:2026-099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1月19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牛泽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牛泽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牛泽元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总裁候选人简历

牛泽元,男,199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学士,英国纽卡斯尔大学硕士,设计与制造工程专业。历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开发工程师及北美区域经理等职务,主要从事技术开发、市场拓展、品牌推广及海外市场经营管理等相关工作;现拟任公司总裁。

截至本披露公告日,牛泽元先生持有公司6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7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拟自2026年8月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或其他允许的合规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2026年11月20日,国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028,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8%,累计增持金额11,053.99万元。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1,208,702,065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24.33%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国发集团	1,208,702,065	24.33%	国发集团持有苏州营财100%的股权,同时持有苏州信托70.01%的股权,国发集团控制苏州营财及苏州信托。因此,国发集团、苏州营财和苏州信托为一致行动人。
	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营财”)	109,137,756	2.20%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简称“苏州信托”)	89,772,800	1.81%	
	合计	1,407,612,621	28.33%	/

注:上表为本次增持计划发布前持股情况。

上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8月4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8月4日~2027年2月3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不低于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适用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8月10日~2026年11月20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国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累计增持14,028,400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11,053.99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28%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11,053.99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14,028,40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28%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国发集团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50% □是 √否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是 √否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国发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7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15:00-16:0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交流方式召开了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现将本次活动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活动召开情况

2026年11月20日,公司董事长罗开全,总经理郑英军,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李超,独立董事宋衍蘅,规划与资产管理部(证券事务办公室)部长陈向辉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活动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请问,公司在车身结构件、电池壳体等新能源配套上有比较好的基础,客户覆盖主流车企。想请教目前新能源相关收入的占比,今年有没有新定点项目,单车配套价值量的变化如何。热管理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哪几家,与龙头相比差异在哪?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要零部件产品及工艺可同时应用于传统汽车与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业务是公司重点发展方向和核心业务赛道,相关产品定点持续落地、业务规模稳步增长。2026年1-9月份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营收入约134亿元,新定点项目以电池壳、热成型、保险杠和管路等优势产品为主,新产品订单充足,新项目获取持续落地。热管理客户主要覆盖比亚迪、零跑、理想和宁德时代等,公司热管理以管路、接头和流体通路与结构一体化集成等为主要特色。感谢您的关注!

2.公司股价从前期高点约19元回落至当前7元附近,持续调整时长接近一年半,大股东在10块左右以换购ETF的形式减持———想请问管理层:1、公司是如何开展市值管理工作的?目前已经落地了或规划有哪些具体举措?2、针对股价长期大幅下跌,公司将通过哪些实际行动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是否评估过股份回购、大股东增持。3、公司工信部人形机器人力传感器揭榜项目、线控转向、智能悬架这些产品订单有哪些可以分享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经营,深入推进降本增效,扎实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以市值管理为抓手推动公司价值与市场表现相匹配,同时保持积极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切实回馈全体股东。产品方面,拉压力、扭矩力传感器产品已实现舍弗勒、深圳泰科等客户的小批量订单交付;智能悬架系统完成现有客户油气悬架样车验收,获得徐工磁流变、福田CDC智能悬置样件定点;线控转向系统产线规划方案已确定,尚无产品订单。股价受多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3.请问公司未来的分红计划和派息政策是怎样安排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以连续性和稳定性为基本原则。当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到期后,公司将结合届时的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业务发展规划及监管要求,滚动制定下一期股东回报规划,保持分红机制的有序衔接,平衡公司长期发展与投资者即期回报,具体方案将依规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活动的全部内容,投资者可登录 “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雅戈尔　　公告编号:2026-070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控股”)拟自2026年5月25日起12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数不低于4,623.44万股,不高于9,246.88万股(含首次增持股数303.3597万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首次增持与后续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2.00%,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增持专项贷款资金。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6年11月20日,雅戈尔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7,807.56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9%,增持金额60,302.680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1,798,681,413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38.90_%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1,798,681,413	38.90%	公司控股股东
	雅戈尔集团有限公司	39,606,947	0.86%	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李如成	130,436,328	2.82%	雅戈尔集团有限公司、雅戈尔控股实际控制人
	李寒穷	4,000,000	0.09%	与李如成为父女关系
	合计	1,972,724,688	42.67%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5月27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5月25日~2027年5月24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A股:不低于4,623.44万股,不高于9,246.88万股(含首次增持股数)。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股份发行等事项,雅戈尔控股拟增持的股份数量不变。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首次增持与后续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2.00%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A股:60,302.680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A股:7,807.5686万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A股:1.69%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雅戈尔控股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增持专项贷款资金执行后续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50% □是 √否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6-035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和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20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农业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新材料”)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1.20亿元,松滋新材料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松滋新材料对该担保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的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和方式内,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授信额度和授信银行。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预计的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担保额度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026年11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未超过股东会审议范围,现将本次担保的情况公告如下:

二、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穿透计算)	经审批总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广西公司	100%	20,000.00	2,000.00	3,000.00	17,00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债务人:史丹利农业广西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主债权本金1,000.00万元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

保证方式: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按照100%的份额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合同的生效: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及乙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项目建设需要,符合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运营情况。本次提供的担保,属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34,942.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8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6,591.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7%。

2、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136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90,000股,涉及人数1人,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429%,回购价格为12.892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40,892,480股减至1,140,402,480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11月20日办理完毕。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8月25日,公司通过内部OA系统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有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实施并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4年10月11日。

6、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该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1月19日。

7、2026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该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20日。

8、2026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王*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9、202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就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5)。截至申报期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为49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429%,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与公司实际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一致。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40,892,480股减至1,140,402,480股。公司已于2026年11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鉴于原1名激励对象王*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提出辞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因此,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本次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数量、人数、价格等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合计490,000股,涉及人数1人,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5,800,000股的8.45%,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429%,回购总金额合计6,317,080.00元。

(2)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影响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

由于公司实施了2024年前三季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P=P0-V=13.955(元/股)-1.063(元/股)=12.892(元/股)

其中:P0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3、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已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6,317,080.0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CDAA3B077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注册资本人民币1,140,402,480元、股本人民币1,140,402,480元。

5、本次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40,892,480股减至1,140,402,480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40,892,480股减至1,140,402,480股,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03,335,872	52.88	-	490,000	602,845,872	52.86
高管锁定股	579,831,362	50.82	-	-	579,831,362	50.84
首发后限售股	20,974,510	1.84	-	-	20,974,510	1.84
股权激励限售股	2,530,000	0.22	-	490,000	2,040,000	0.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7,556,608	47.12	-	-	537,556,608	47.14
三、总股本	1,140,892,480	100.00	-	490,000	1,140,402,480	100.00

注: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四、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验资报告。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2026-082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9日(星期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wfjdshh@wfj.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0日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尚喜平先生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吴珺女士

独立董事:张政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连慧青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9日(星期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fjdshh@wfj.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8610-65125960

邮箱:wfjdshh@wfj.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6-081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光华支行”)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人民币21,000万元

●现金管理期限:12天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合计金额为21,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7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成功向16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250,07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11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1BJAA11651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3,743,079,205.5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5,822,433.8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17,256,771.68元,并于同月汇入本公司开立于工行金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200000729200123652。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公司于2024年12月、2025年2月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洼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分别开立了账号为20000011775400171611412及102620000010750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11月,公司之分公司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商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开立了账号为0200210319200216780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西单商场优化改造项目支出。2026年5月,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新燕莎奥特莱斯商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开立了账号为0302017219300316379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支付天津新燕莎奥特莱斯优化改造项目支出。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374,307.9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1,725.68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截至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补充合并后存续公司的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100	不适用
	门店数字化转型与信息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43.79	2027-12
	门店优化改造项目	7.00	2028-12
	北京法雅商贸新开店铺建设项目	不适用(见注)	不适用
	本次交易有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鉴于当前行业格局已发生重大变化,消费需求、业态模式持续迭代,导致法雅商贸新开门店建设项目投资回收期延长,也与公司当前聚焦现有门店提质增效、优化资源配置的经营战略不符。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对该项目的继续投入,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暨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21,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FZX26313	华夏银行光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天	21,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95%或1.55%或1.6%	否	是	否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结构化安排。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68,000.00	423,000.00	2461.99	145,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04,000.00	104,000.00	602.55	0.00
合计				3064.54	14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5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5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4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000.00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2,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选择产品/业务品种、开立专用账户及产品专户、签署有关合同及协议等。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本次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本次现金管理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43,640,246.43	38,873,334,815.84
负债总额	18,886,553,643.42	18,898,294,353.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57,086,603.01	19,975,040,462.33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362,932.48	1,709,672,320.51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8.62%,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6-083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79.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5%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87.9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69元/股~9.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及2026年7月20日分别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15.6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3日、2026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目前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9.8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90元/股,最低价为8.6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87.94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1日